

绪 论

有人说，宗教的时代是人类的耻辱时代！在这一时代，人类匍匐在众神的脚下，把自己的命运寄托在虚无飘渺的众神身上。他们缺乏自信与尊严，让众神任意践踏自己，他们纵然活着，也等于死去。

然而，每一个民族都是从宗教中走出来的，就像每一个人都要经历童年时代一样，宗教是人类童年阶段必然产生的意识形态，我们可以嘲笑人类童年时代的幼稚，却不能抹杀这一阶段存在的事实。有人说，人在童年阶段所受的教育会影响人的一生，同样，人类在宗教热时代所形成的思维定式也会影响各民族今日的思维方法。目前，研究民间信仰已成为一股席卷世界的潮流，有众多学者投身于各民族的民间信仰的研究，他们的目的即为探索各民族的思维方式，以使世人真正理解这些民族。

对一个发展中的民族来说，理解自己同样是一个大问题。目前，在西方文化强烈的影响下，不少人有民族自卑感，认为自己的民族一无是处；另有一些人固守传统，但他们分不清传统文化中的精华与糟粕。由此可见：要使自己的民族跟上时代，就必须认真地研究本民族的文化传统，其中，尤其要注意研究本民族的传统思维方式，这是有重要意义的。例如：人们常说近代中华民族错过了多次大发展的机会。可是，我们为什么会错过机遇呢？这就与汉民族的传统思维方式有关。这种思维传统使本民族忽略了

人生中最重要东西，而把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当作头等大事，因此，我们对发展的机遇视而不见，而忙于搞形式主义的东西。直到被其他民族远远地甩到后面了，人们才为失掉的时间感到痛心。当然，中华民族的传统思维中也有不少好的成份，例如，华夏民族早在春秋、战国时代即形成了“天下一家”的思想，这一思维传统使我们平等地对待各种少数民族，在这个民族矛盾日益激化的世界上，中国的民族关系是较好的。我想，大家都赞同对传统文化要取之精华弃之糟粕，那么，什么是精华与糟粕？这就要深入研究传统文化。而研究本民族的思维特性，探索民间信仰是不可缺少的一个方面。

研究民间信仰也是深入探讨常民文化必须做的工作之一。一个民族的文化总是由上层文化与常民文化两部分构成的，上层文化是雅文化，常民文化是俗文化，如果只研究上层文化，便不能了解该民族文化的整体面貌。况且，下层社会是人类社会的基石，雅文化是建立在常民文化基础上的，若能深入探讨俗文化，也能加深我们对民族精神的了解。在俗文化里，民间信仰是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从百姓每日进行的祈神活动中，我们可以窥见他们的生活方式、思想感情、风俗习惯；其次，从百姓所塑造的神灵性质方面，我们也可了解当地社会的特殊性。因而，民间信仰是通向古代下层社会的一条路子，我们可以循着这条道路深入古代的下层社会。

对中国民间信仰的科学研究始于本世纪 30 年代，当时有不少学者着力于探讨中国古代的宗教与神话，以福建的民间信仰来说，女神妈祖在航海方面的地位早已引起人们的注意。可惜的是：这种研究一度中断。进入 70 年代和 80 年代，世界上掀起一股文化人类学的研究高潮，欧美学者对世界各民族进行广泛的调查，写出了许多有学术价值的研究报告。这股风逐步浸润台湾学术界，并

影响了大陆学者的研究方法。80年代，大陆学者也展开了对中国古代宗教、神话的人类学研究，并形成了一股不大不小的民间信仰热。

不过，中国学术界对民间信仰的研究面临的困难也是很大的，中国数千种民间信仰产生的背景不尽相同，传播范围不同，人们的信仰程度也不同。而学术界对民间信仰的研究却刚刚起步，在这种初级阶段要仓促写一部《中国民间信仰史》之类的书，成功的可能性很小。笔者认为：目前要推进中国民间信仰的研究，有两方面的工作要做，其一是分类研究，例如对龙神话的研究，对行业神的研究，这都有助于我们更深入地了解古人的民间信仰；其二是区域性研究，分别研究各区域的民间信仰特点，将其综合起来，便能看清中国民间信仰的全貌。如果以上两方面都有令人满意的成果，我们便能深入地把握中国民间信仰的发展脉络。

福建是国内较早展开民间信仰研究的区域之一，从1986年朱天顺先生发表多篇妈祖研究论文开始，研究妈祖蔚成风气。这几年来陆续出版了《妈祖文献资料》、《妈祖研究资料汇编》、《妈祖研究论文集》、《妈祖信仰与祖庙》等多部专著。此外，学者们对吴真人、临水夫人、陈元光、青山王等民间信仰也展开了研究。有人统计：1991年以前全国学术刊物上发表的有关福建民间信仰的论文与文章，已达250篇以上。^①

从目前福建民间信仰的研究现状来看，主要是以个案研究为主，这种研究方法取得了相当可观的成果，但也有其局限性。因为，有些问题不是个案分析所能解决得了的，例如：福建动物神崇拜的总体特征是什么？闽人的人格神崇拜是怎样产生的？为什

^① 《世界宗教研究》1992年1期，李玉昆《近几年来福建民间信仰的研究》。

么古代福建的许多神灵生前都是巫师？福建民间信仰是发源于北方的信仰文化还是由本土生长起来的？如果说福建民间信仰是在不断发展中，那么，各阶段的特点是什么？其次，目前学者对福建民间信仰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妈祖崇拜，而对其他民间信仰——诸如临水夫人、吴真人、陈元光等神灵的探讨刚刚开始，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此外，福建各地尚有许多重要神灵崇拜的研究尚未展开，例如：青蛙神、龙神、五通神、金蚕神、清水祖师、定光佛、梨山神、广佑王、郭圣王等等。因此，有必要全面开展对福建各种民间信仰的探讨，从整体上去把握福建民间信仰的发展源流。总之，目前很有必要撰写一部《福建民间信仰史》，这一方面是为了总结以往的研究成果，另一方面是为了推动福建民间信仰的研究，把它导向更深的层次。

笔者认为：民间信仰是一种社会现象，它的发展建筑在社会变迁的基础上。因此，研究福建民间信仰的发展脉络，应该从人类社会变化的角度去把握。即：从人与自然的关系去探索人与神灵的关系，从闽人社会的特点去理解闽人信仰文化的特点。在本书中，笔者将闽人的民间信仰分为两类：动物神崇拜与人格神崇拜。动物神崇拜产生于采集、渔猎时代，但它在闽人的社会中长期延续，闽人对动物神的态度是闽人对大自然态度的折射。闽人的人格神崇拜可分为秦汉六朝、隋唐宋、元明清三大阶段。在每个阶段，闽人对神灵的认识都有不同，这与生产力的发展有关系。至于每个阶段闽人所显示出来的信仰特征，都与闽人特殊的社会结构有关。例如：隋唐宋时期闽人创造的人格神有六大类：巫道崇拜、禅师崇拜、乡贤崇拜、清官崇拜、医神崇拜、母亲崇拜。在分析这六类崇拜时，笔者首先探讨各类崇拜产生的社会基础，然后分析它成长的过程。这样做是想把对民间信仰的研究建立在社会史研究的成果上。

在石器文化时代，闽人产生了图腾崇拜。当时人类的生产力低下，完全是大自然的奴隶，面对大自然的挑战，他们只是被动地去适应自然，而很少想到改造自然。他们感到自身极为渺小，甚至觉得任何动物都有自己不及的长处。为了在大自然中生存，人们在动物中寻找同盟军。于是人们认定某些动物是自己的图腾，以为这些图腾和自己有血缘关系，他们把所有的感情与希望都寄托在图腾的身上，希望图腾神保护他们的氏族繁荣昌盛。这种崇拜，我们称之为图腾崇拜，它是人类最早产生的民间信仰。

古代闽人的图腾崇拜有青蛙图腾、蛇图腾、龙图腾以及福建少数民族的犬图腾。就其性质而言，这些崇拜都应产生在远古的石器时代，但这一时代留下的材料较少。不过，闽人的图腾崇拜在闽文化中延续很久，从秦汉到明清，几乎各时代都有闽人图腾崇拜的痕迹，因此，我们可以循着这些痕迹步入古人的心灵深处。

闽人的青蛙崇拜可溯及黄土仑文化的蛙饰。春秋时期越人敬蛙，从这一习俗中可看出闽人蛙图腾的又一渊源。明清时期，闽人的青蛙图腾转化为青蛙神崇拜。闽江流域许多地方都有青蛙将军的庙宇。在闽人传说中，青蛙神是富有灵性的善神，而且法力无边，能为百姓伸张正义。

闽人的蛇崇拜亦可溯及石器时代。越人中的各部落禁食不同的蛇类，闽中许多地方的百姓禁食蟒蛇，闽人现有的蛇王庙大多祭祀蟒蛇精，可见，古代闽人应是以蟒蛇为其图腾。笔者着重考察了古代“以人祭蛇”的习俗，有人认为这种习俗是蛇图腾崇拜向妖孽崇拜转化后出现的现象，笔者认为这种习俗与北方“人祭”习俗一样，是上古人类祭祀神灵习俗的子遗。此外，还探讨了明清时期闽人传说中蛇神的形象。

龙崇拜是中华民族最广泛的一种图腾文化，古代闽人的龙图腾崇拜自唐宋以后演化为龙王崇拜，闽人将龙视为降雨神，每逢

旱灾降临，许多地方农民都祭祀龙王。其次，龙还是闽人的吉祥之神。

犬图腾是福建古代畲族的信仰，其实，东南少数民族很早就有犬图腾文化。二者应有一定的关系。在汉文化的压力下，畲族的犬图腾崇拜亦有淡化的倾向，一些地方的畲族已不肯承认犬图腾。

除了图腾崇拜外，闽人动物文化的另一组成部分是精灵崇拜。精灵崇拜起源于人类对大自然的畏惧，当时的人类将他们在生活中遇到的种种不幸，都归结为森林精灵在捉弄人类。于是，人们想通过对精灵的崇拜，讨取他们的欢心，以免遭不幸。在各种精灵崇拜中，最为出名的是五通神崇拜，五通神的原形是五种动物，可是，这类动物神不像图腾神以帮助人类为主，而是以害人为主。

五通神崇拜在明清以后转化为瘟神崇拜，许多人以为瘟神是人格神，其实不然。闽中瘟神崇拜有两个系统：其一为闽江流域的五帝系统，其二为闽南的“瘟神王爷”系统。每逢瘟疫降临，闽人都要为瘟神举行大规模的赛会。随着岁月流逝，民间传说中的瘟神有向善神转化的倾向，这掩盖了瘟神本来的形象。

蛊毒与金蚕神崇拜是南方最神秘的黑巫术，它能使人在无意识中中毒，并慢慢死去。笔者通过大量材料考察，揭示古人的蛊毒有两种：其一是以毒药毒人，其二是以寄生虫卵置人饮食中，使人患寄生虫病，逐渐病死。宋代福建地方官蔡襄等人都严厉镇压过使用蛊毒的人。元明之际，闽人创造了专门对付蛊毒的白鸡神，同时，蛊毒案件也越来越少了。

猴精传说在古代东南广泛传播，大略有两个系统：一为母猴精传说，一为公猴精传说，这两类传说在闽中都有。在闽人传说中，猴精原是害人的精灵，会施放瘟疫。后来，猴精被高僧收伏，成为福州地区保护神之一。明清时期，闽东家家户户都祭祀“丹

霞大圣（猴精）”。笔者认为，孙悟空的形象最早应起源于福建。

石器时代的人们过着采集、渔猎的生活，他们整日与动物打交道，所以，形成了一种“动物文化”。他们羡慕动物有种种胜过人的长处，于是他们产生了动物神崇拜。这些动物神一类是善神，另一类是为非作歹的精灵，古人以为这些动物神是大自然的主宰，可以操纵大自然。他们的这种思维方式，反映当时的人类缺乏战胜大自然的信心。由于种种原因，闽人对动物神的崇拜长期延续，有些神灵在明清时期尚有影响，不过，它们大多人格化了。

秦汉六朝时代是闽人最早的人格神产生的时代。笔者认为：这一时代闽中的居民以闽越人为主，他们的习俗是“信巫鬼，重淫祀”。两汉六朝时代闽越人的生产力有了很大提高，这使他们对大自然的认识开始改观。他们终于认识到人类是智慧动物，至少不亚于其他动物。因此，在他们的神灵世界，动物神一统天下的局面被打破。人们开始创造人格神，并让人格神主宰世界。秦汉六朝时期，闽中有两类人格神，一类是祖先神灵崇拜，一类是巫道神灵崇拜。

祖先崇拜的产生与古人生殖崇拜意识有关，对上古时期的人类而言，怎样繁殖人口是人类面临的最大问题。在石器时代，人们以为图腾繁衍了人类，所以，他们感谢图腾。随着认识水平的提高，人类终于意识到：人类繁衍来自于人类自身的繁殖能力，于是，他们开始感谢始祖繁衍了人类。这样，祖先崇拜诞生了。笔者认为：闽越人崇拜天帝、太姥都属于祖先崇拜。同类的其他神灵还有闽越王无诸、白马三郎等，他们在后世亦有一定影响。

秦汉六朝另一类人格神属于巫道仙灵崇拜。闽越人以“信巫好祀”的习俗出名，他们的社会中有许多巫覡、道士一类的人物，这些人有神奇的“法术”，他们在民间很有威信，所以，他们死后，往往被百姓奉为神灵，早期道教中的不少神灵就是这样来的。巫

道文化中有平等的思想，他们认为任何人都有可能成为神仙，所以，巫道文化中的神灵十分博杂，许多平民也被奉为神灵。闽中主要道教神灵有何氏九仙、梅福、徐登、赵炳、董奉、王霸等人。不过，由于当时人口稀少，神灵的总数也不多。

隋唐宋时期，闽中的闽越人彻底汉化，他们在广泛吸收汉文化的同时，也把传统的风俗习惯带入汉族中。于是，闽越人“信巫鬼、重淫祀”的习惯也成为闽中汉人的习惯。隋唐宋的闽人对神灵十分虔诚，他们认为：人生最重要的是获得神灵的宠爱，只要获得神灵的信任，人类即可获得一切，反之，人类会失去一切。为了讨得神灵的欢心，闽人建造了无数的庙宇，并将自己赖以生存的土地和财产施舍给神庙。所以，唐宋时期闽中的寺院、道观、神庙数量众多。

隋唐宋时期，闽人创造了数以千计的神灵，大体说来，可将他们划为六类：

其一，巫道崇拜。在秦汉六朝时期，闽中即有许多巫道仙灵。隋唐宋时期，闽人的巫覡文化仍然延续，乡村中的巫覡、道士十分活跃，因此，他们仍然被大批塑造为神灵。此外，还有些人生前并不是巫师，但他们身故之后，人们将种种怪异事件附会到他们身上，因而，他们也被塑造为神灵。这类神灵在闽中不计其数，其主要功能是降雨、祈晴、除病、驱疫、预测等几项，从中可以看出南方信仰文化的本质。

其二，禅师崇拜。唐宋时期，福建是全国佛教最发达的区域之一，每个县都有数十座乃至数百座庙宇。僧人数量极多，以至有“道路逢人半是僧”的评语。闽人普遍认为佛教禅师的法力比道士强，因而，他们乐于请禅师除妖、驱鬼，乃至降雨、祈晴、算命。为了与道教争夺信徒，许多禅师勉为其难。这样久而久之，许多禅师变成巫道一类的人物。他们死后，百姓仍希望他们继续保

护自己，于是，将他们塑造为神灵，为其建庙祭祀。所以，福建各地出现了众多的禅师神灵。从表面看，这些禅师应属于佛教，实际上禅师崇拜仍是南方巫覡文化的产物。

其三，乡贤崇拜。在中国古代农村，乡贤的作用十分引人注目，他们乐于为公众服务，很自然地成为村民的领袖。由于他们生前为家乡立了许多功劳，所以，他们死后多能得到乡民的祭祀。其中，有些人渐渐成为当地保护神。乡贤崇拜大致可分为三类，（1）开基祖崇拜。在北方移民开发闽中的过程中，有一些领袖人物率领众人开辟荒野，他们以其非凡的毅力和智慧赢得众人的敬佩，因此，他们死后就被奉为神。这类神灵的典型人物是陈元光、王审知。（2）善行乡贤，这类人物乐于为家乡的公益事业出力。百姓感激不尽，便为其立庙祭祀。（3）忠义乡贤，中国古代战乱频繁，不时有官兵、乡勇、强盗洗劫村民的事件发生，为抵御外敌入侵，一些人壮烈牺牲，百姓感恩戴德，为其立庙祭祀，这便形成了忠义乡贤崇拜。乡贤崇拜的特点是受到社会各阶层的一致认同。

其四，清官崇拜。中国古代贪官污吏多如牛毛，清廉的官员较为罕见。正因为如此，少数清廉而有作为的官员受到百姓歌功颂德，甚至立庙祭祀。闽人祭祀的清官至少有三类，一是建立学校，鼓励读书，对开发地方文化卓有贡献的人；二是修筑水利、修桥铺路，在公益事业上有贡献的人；还有为官廉洁、整顿吏治的人，等等。他们中间的个别人物成为某些地区的第一保护神，例如：邵武的广佑王、建瓯的梨山神等。

其五，医神崇拜。隋唐宋时期闽中有许多民间医生能以巫术治病，他们除了使用医药外，还有些神秘的技巧；他们的身份有巫医、道医、僧医，其中个别人医术高明，死后被奉为神灵。百姓相信，人们只要祈祷这些神灵便能病愈。这类神灵我们称之为

医神，闽中最出名的医神是大道公吴卒。

其六，母亲崇拜，古代闽中妇女十分能干，她们下田劳动、上街经商、操持家务，里里外外一把手；在南方流行小家庭制的背景下，妇女往往成为家庭的真正主宰。这种情况反映到神灵世界，便形成了女神崇拜。隋唐宋时期闽中著名的女神有：湄洲神女、临水夫人、马仙姑、萃七娘等。闽人的神灵世界中女神众多，而且，她们往往压倒男性，这是闽中民间信仰的一个显著特点。

总的来说，隋唐宋时期闽人创造的人格神极多，大量的动物神也被人格化。它标志着闽人的民间信仰已从动物神时代完全过渡到人格神时代。人类把人塑造为神，表明他们意识到自己是万物之灵，早已超越动物界。因此，在他们的神灵世界，不再是动物统治人类，而是人格神统治世界，这一变化归根结底与人类生产力进步有关。

元明清时代福建的商品经济有很大的发展，这使人们对神灵的态度发生很大变化。过去，闽人为了神灵不惜舍弃自己的一切，现在，人们将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他们不断侵吞寺庙财产，导致唐宋时期盛极一时的寺庙经济破产。元明清时期的闽人仍然信奉神灵，但他们祈神，有明确的个人目的，他们给神献上丰厚的贡品，是为了换取神灵的庇护。因此，他们进庙烧香，像是进行一场商品交易，他们将祭品献给神祇，神祇赐给他们幸福。假使神祇不能满足他们的要求，也会有个别大胆的人亵渎神灵。此外，在儒者中间，也有些人敢于批判鬼神。总之，元明清时期的闽人对神灵的态度较为超脱，不像古代闽人那样执迷。不过，由于中国传统科学尚未发展到足以破除迷信的地步，而且，商品经济的发展又使人际关系趋向紧张，因此，闽人仍然希望神灵能庇护自己不受各种精怪的侵犯。由于这些原因，闽人的神灵崇拜依然很盛，一些重点神灵的发展尤其引人注目，本章着重探讨福建各区

域的重点神灵。

闽人崇拜的众神里，最有影响的是妈祖。关于妈祖信仰的宗教属性，学术界有道教、佛教、宗法性宗教、民间神祇等四种说法，笔者的观点接近于“民间神祇”这种看法。笔者认为：妈祖信仰是南方巫覡文化的产物，妈祖生前是一名女巫，当妈祖信仰刚开始发展的时候，没有一个宗教把妈祖放在眼里，尤其是儒教中的知识分子，经常指斥妈祖为民间“淫祀”。只是在妈祖的影响日益扩大之后，佛道儒等三教才竭力把妈祖拉入自己的旗帜下，以壮大本教声势。

明清时代，妈祖信仰逐步传播到福建全省，几乎每一个县都有妈祖庙宇。不过，沿海地区的庙宇密度明显高于内地，这反映妈祖主要是航海之神。妈祖在传播过程中，兼并了沿海各地的水神信仰，许多水神都成为妈祖手下的一员大将，从而出现了一个以妈祖为核心的水神系统。

临水夫人是闽人信奉的又一女神，她的传播范围主要在闽江流域与闽东沿海。临水夫人被百姓视为救产扶婴之神，在她手下，还有三十六个女神将，民间俗称为“三十六宫婆”，她们散布于各地，保护妇女、儿童。当地婴儿出生后，他的母亲都会将他抱到庙里，拜宫婆之一为“干奶”，据说，这样便能使儿童得到神灵庇护，百病不生。值得注意的是，临水夫人还是闽东区域的第一保护神，她驱逐妖魔、降伏蛇精，率女兵打仗，完全压倒了男性。

医神吴仞主要是漳泉二府民众的信仰，元明清时期，吴仞成为当地最高保护神之一。为了抬高吴仞，人们将许多神话附会到吴仞身上。笔者通过史料考辨，指出明朝廷从未赐给吴仞“保生大帝”的封号，这一封号是后人虚拟的。吴仞是元明清时期闽人众多医神中的一个。在吴仞的慈济宫中，有上百种药签，人们通过卜卦选择药方，这种心态与闽人一贯的“信巫不信医”的传统

有关。

在元明清时期有重大影响的神灵还有清水祖师、定光佛、开漳圣王陈元光、广泽尊王、青山王等，他们在其传播范围内，都得到百姓虔诚的崇拜，百姓在其诞辰与忌日都要举行盛大祭典。实事求是地说，他们已成为普通百姓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从福建民间信仰的发展线索来看，它主要是南方巫覡文化的产物，从汉朝迄至清代，闽人一直有“信巫尚祀”的传统。不过，福建各时代的民众对神灵的态度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有所变化。石器时代的闽人是大自然的奴隶，他们畏惧大自然，感到自身非常渺小，所以，他们崇拜动物神；秦汉六朝的闽人开始创造人格神，他们崇拜的对象开始转化；隋唐宋时期的闽人掀起了造神浪潮，这一行为的本身，表明了他们拜神的狂热态度；元明清时期，商品经济唤醒了人们的自我意识，人们不再把神灵放在第一位，而是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让神灵为人的利益服务。

福建作为中华文化的一个区域，和全国各地的民间信仰有广泛的交流。福建的妈祖信仰在宋元明清时期逐步传向全国，并得到朝廷的认可，清廷封妈祖为天后，下令全国各州县祭祀妈祖。闽产的另一组神灵——二徐真人，在明朝得到皇室的钟爱，共同被封为“上帝”，在有明一代，二徐是极为显赫的道教神祇。与福建民间信仰北传的同时，全国性的神灵也在闽中传播。除了一般性的菩萨、神仙外，本书着重介绍了北方南传的关帝、城隍二神，其次，笔者认为盛行全国的观音崇拜与东南母亲崇拜有很大关系，母性观音形象是在综合闽浙众多女神的基础上创造的。总之，福建民间信仰虽有较多的地方性特点，但它仍属于中华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

从闽人的民间信仰来看，它属于多神教系统，多神教使闽人产生多元文化观，并形成“兼容并蓄”的文化性格。因此，历史

上的闽人乐于吸收世界上各种文化因素。例如，朱熹开创的闽学派广泛吸收佛道二教成分，改造了儒学。这种文化传统是闽人可贵的精神财富。

第一章

福建古代图腾崇拜溯源

图腾崇拜是人类最早产生的信仰文化。当人类还处在文明之前的蒙昧时代，人类的寻根意识便悄悄地觉醒了，人类是从哪里来的？怎样才能增殖人口？史前人类怀着这个问题不断地探索自然。由于这一时代人类还过着以采集、渔猎为主的生活，整日同生物打交道，所以，他们产生了动物神崇拜。原始人相信，人类和某种动物有血缘关系，他们的祖先即是从这种动物里诞生的。因此，原始人热忱地保护这些动物，禁止人们伤害它。他们认为这种动物具有神秘的力量，可以帮助人们克服困难。人类只要尊敬这种动物，并奉上祭品，按时祭祀，这种动物便会保护本族人不受精怪侵扰，万事如意，逢凶化吉。这种动物崇拜，即为图腾崇拜。

古代闽人创造了多种图腾崇拜，例如青蛙图腾、蛇图腾、犬图腾、龙图腾等等……。这些图腾在闽人的早期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不过，随着时代的进步，这些图腾神逐步退出了他们所占据的地盘，他们的作用被人格神所取代。尽管如此，在福建的许多地区，仍然保留着图腾崇拜的遗迹，循着这些遗迹，我们可以步入古人的心灵世界。

第一节

闽人的青蛙图腾崇拜

闽人的青蛙图腾崇拜可溯及新石器时代。随着时代的变更，青蛙图腾演进为青蛙神崇拜，迄至晚清，闽江流域还有多处青蛙神的庙宇。

青蛙及其同类动物——蛤蟆、蟾蜍，是中国随处可见的两栖动物，尤以南方水田地带为多。在古代福建生活的民族是闽越族，她是东南百越民族系列之一。百越民族中，有不少民族信奉青蛙图腾，例如广西的壮族至今仍然举行“蚂蚱（青蛙）歌会”，浙江的越族中也存在青蛙崇拜。^①可见，以青蛙为图腾是南方越文化的一个特点。

福建这块土地上最早的民族是闽族，通常认为：闽族是闽中新石器时代居民的后裔，他们的文化应与东南沿海的越族较为相近。在福建黄土仑新石器遗址中，曾发现一件有青蛙塑像装饰的陶器，它说明闽族的祖先已注视到青蛙这一动物，并相信它有辟邪作用，所以他们把青蛙塑在人类常用的器物上，希望它保佑自己。这种意识，即为图腾崇拜。不过，我们现在尚无更多的材料探讨这一问题。

战国时期，浙江的越族南下闽中，与闽族合流，逐步形成了闽越族。闽越族是秦汉时期南方的一个有名的大族，一度与汉朝发生过对抗。以后，闽越国被汉武帝消灭，汉朝在闽地建立冶县

^①《广西日报》1962年2月10日，小苹《在一次蚂蚱歌会上》。《浙江学刊》1991年第1期，陈剩勇《吴越先民原始宗教概述》。

直接管辖。闽越人以蛙为图腾，这一方面，是来自闽族文化的传统，另一面是继承了越文化。

越人敬蛙有文献资料可证：

《韩非子·内储说上》：“越王勾践见怒蛙而式之。御者曰：‘何为式？’王曰：‘蛙有气如此，可无为式乎？’士人闻之曰：‘蛙有气，王犹为式，况士人之有勇者乎？’是岁，人有自刭死以其头献者。”

“式”通“轼”，古人乘车在道上相逢，凭轼敬礼，称作“轼”，越王勾践乘车时遇到怒蛙而行轼礼，是为了表明他尊重有勇气的人，但这也表明越人对蛙有一种奇特的敬意。类似的记载还见于《伊文子》等书：

《伊文子·大道上》：“越王勾践谋报吴，欲人之勇，路逢怒蛙而轼之，以及数年，民无长幼稚临敌虽汤火不避。”

《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勾践）恐军士畏法不使，自谓未能得士之死力，道见蛙张腹而怒，将有战争之气，即为之轼。其士卒有问于王曰：‘君何为敬蛙虫而为之轼？’勾践曰：‘吾思士卒之怒久矣，而未有称吾意者。今蛙虫无知之物，见敌而有怒气，故为之轼。’于是，军士闻之，莫不怀心乐死，人致其命。”

《越绝书》：“勾践见怒蛙而式之，左右问故，曰：蛙如是怒，何敢不揖。于是勇士皆归越。”

越人何为敬蛙？韩非子和伊文子都把这当作一种权术，其实这与越人文化传统有关，越人以蛙为图腾，认为蛙的种种表现都是有涵义的，因此，“怒蛙”可以激励士气。

越人的后裔逐步融入汉族中，他们的蛙图腾信仰也被带入汉族，古代闽浙一带的百姓相信：蛙类动物有一种神秘力量。晋代

陆机的《要览》：“肉芝，万岁蟾蜍，头上有角，颌下有丹书八字，名曰肉芝。以五月五日取阴干，以其足画地，即流水带之于身，能辟兵。”

《抱朴子·仙药篇》：“肉芝者，万岁蟾蜍。带其左手于身，辟五兵。若敌人射己者，弓弩矢皆反还自向也。此物得而阴干，未服之，令人寿四万岁。”

《抱朴子》为晋人葛洪所作，他与陆机都是晋代名人，但他们都相信“肉芝”可以辟邪、辟兵，还能令人长寿，这种观念应来自越人以蛙为图腾的传统意识。陆机与葛洪的观点被道教信徒奉为圭臬，《香案牍》记载了一个故事：“武阳北平山有白虾蟆，谓之肉芝，王乔食以仙去。”

《茅亭客话》记载了一个人抢吃白虾蟆的故事：“有耆宿鲜于熙者，与朋友数人于万岁池纵欲，因掬池水，见岸傍草中有一小白虾蟆，遂取之。即席有姓刘，失其名，坚请看之，鲜于固执不与。遂啗鲜于手，取将吞之。鲜于戏之曰：‘阁下因吞此白蟾，苟成得道也，足成强盗尔。’吞讫，慌忙饮水，云虾蟆在某心胸间，无所出处，昏闷至家，旬余，医治方愈。”

可见，古代确有人相信吃白蟾蜍或白虾蟆可以成仙。甚至，能得到蛙类仙气的人也能成仙。“常州横山观火头，暑月汲井，得冰一片，有蛙立其上。方以手执冰，蛙跃去，乃食其冰，遂绝谷不食。初不知书，自此晓然。后不知所之。宣和中也。”^①可见，东南有许多人一直相信蛙类动物有仙气。

这里需要解释的是：越人食蛙，这能否反证越人不是以蛙为图腾？因为，在许多人的观念中，古人的图腾物都是不可吃的，若他们吃蛙，便证明他们不是以蛙为图腾。

（宋）洪迈《夷坚甲志》卷十一。